

唱好“双城记” 绘就“同心圆”

四川成都:深化协作机制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亮点

□本报记者 查洪南
通讯员 王宇 赵颖

近日,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检察院与重庆市江北区检察院通过协作取证,成功办理了一起跨区域走私毒品案件,成都市锦江区检察院则与重庆市渝中区检察院联合举办了2024年首届成渝协作法律辩论赛,这些都是经过4年发展实践后,成渝地区“4+2”检察协作机制进入更深层次、更宽领域协作阶段的缩影。

早在2020年,四川省成都市检察院联合德阳市、眉山市、资阳市三地检察院以及重庆市检察院第一分院(下称“重庆一分院”)、第五分院建立成渝地区“4+2”检察协作机制,开展检察协作,以更好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完善机制 凝聚打击刑事犯罪合力

2023年9月,谭某杰于成都市双流区盗走一辆某品牌电瓶车。经鉴定,被盗电瓶车价值2000元。双流区检察院受理该案后,以盗窃罪批准逮捕谭某杰。

在审查起诉期间,重庆市江北区检察院联系双流区检察院,协商通过成渝共同打击刑事犯罪协作协议,移送谭某杰在重庆盗窃一案。原来,2022年2月,谭某杰曾在重庆市江北区盗窃白酒22瓶,但因涉案白酒价值存在疑点,江北区检察院以证据不足对其作出批准逮捕决定。

“在双流流盗窃金额达到了数额较大的标准,同时又有在重庆盗窃的前科,我们审查后决定合并起诉。”双流区检察院与江北区检察院多次会商,通过补充侦查,对谭某杰在重庆的盗窃犯罪金额达成一致意见,最终,双流区检察院以盗窃罪对谭某杰提起公诉。今年1月,法院采纳公诉意见,认定谭某杰在重庆、成都实施两次盗窃,判处其有期徒刑九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据了解,为深化协作,成渝地区六地检察机关先后会签《成渝地区六地检察机关依法保障案件异地侦查取证工作办法(试行)》和《关于实施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建立区域检察协作工作机制的意见(试行)》,通过建立案件线索移送异地侦查取证、案件信息通报等协作机制,协同打击跨区域贩毒、电信网络诈骗等刑事犯罪,有效维护区域安全稳定。

开展司法救助协作 解当事人燃眉之急

“司法救助金到账了,解了我们一家的燃眉之急。”日前,成都市温江区

检察院检察官蔡泽轩电话回访一起诈骗案重庆籍被害人焦某时,对方感激地说道。

2020年12月至2021年5月,高某利用婚恋诈骗手段骗取焦某借贷来的钱款30余万元。2022年1月,法院以诈骗罪判处高某有期徒刑七年十个月,并处罚金5万元,责令其退赔被害人损失。但高某被判后分文未赔,焦某也因此生活陷入困境。

今年7月,焦某向重庆市巴南区检察院申请国家司法救助,该院依托成渝司法救助协作机制,将此线索转至案发地温江区检察院。经两地检察官调查发现,被害人焦某因被骗需偿还巨额欠款,且需照顾父母、祖母及两名弟弟,经济负担重,符合国家司法救助条件。温江区检察院随即开通绿色通道,帮助焦某申请到司法救助金。

“钱虽然不多,但对当事人家庭来说,也能解决一些眼前的困难。”蔡泽轩说,他们后续还将联合巴南区检察院,协调当地教育、民政等部门对焦某的家庭提供政策扶持。

资源共享 提高办案质效

今年8月20日,四川省彭州市检察院运用重庆一分院研发的“盗窃类犯罪立案监督线索筛查监督模型”,对丁某涉嫌盗窃罪完成立案监督。该院在最高检大数据平台模型库中发现这一模型后,经与重庆一分院对接,对

2000余条数据进行碰撞分析,成功筛查出20余条案件线索。

经查,丁某在2023年7月因盗窃罪被判九个月并暂予监外执行,其间又四次实施盗窃。公安机关仅对其作出行政处罚,未予刑事立案。彭州市检察院判定符合立案监督条件,遂启动立案监督程序。公安机关于今年8月26日对丁某涉嫌盗窃罪立案侦查,目前该案已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据介绍,这一模型由重庆一分院牵头研发,通过比对行政处罚与刑事立案数据,精准挖掘出丁某两年内多次被行政处罚未被追究刑事责任、作案时未满16周岁等情况的监督线索。依托成渝地区“4+2”检察协作机制,目前该模型已在多个检察院推广使用。

近年来,成渝地区六地检察机关深化协作服务机制,上线运行“成渝地区‘4+2’信息共享平台”。成渝地区23个基层检察院签订共建协议,互派30余名干警进行交流锻炼,开展理论研讨、业务竞赛、同堂培训等互访交流活动60余次,推动检察队伍共建和人才交流走深走实。

“成渝自古历史同脉、文化同源、地理同域、经济同体,既有‘一家亲’的人文传统,更肩负‘区域协同发展’的历史责任。”成都市检察院负责人表示,当前成渝地区“4+2”检察协作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六地检察机关将持续拓展更深层次、更宽领域的检察协作,以高质量协同履职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结合地方实际纵深推进“检护民生”

宁夏:办理民生领域案件7974件

本报讯(记者单曦莹) 11月2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召开自治区检察机关“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亮出全区检察机关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工作成绩单,并发布相关典型案例。

在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中,自治区检察院成立以党组书记、检察长为组长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出台实施方案,细化32项措施;围绕最高检“检护民生”11项重点任务,通过印发方案、开展案件评查调研、召开监督线索会商等方式,指导市、县检察院高质效办好虚假诉讼监督案件。

截至目前,自治区检察机关办理虚假诉讼监督案件被法院采纳率同比上升30%,办案质效明显提升。各市、县(区)检察院结合地方实际开展62个各具特色的“小专项”,共办理社保、食药等各类民生领域案件7974件,推动解决问题273项。在线移送方面,加强协调互补,内部移送法律监督线索463件。深挖案件背后执法司法、社会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监管漏洞,以检察建议助推金融、劳动、社保、司法等民生领域问题治理。持续推进信访法治化,对重点人群、重点领域的1033件群众信访件全部回复,三级院检察长带头接待来访案件181件,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信访“三类案件”165件。

检察动态

【青海省检察院】 融媒体中心正式启用

本报讯(记者王丽坤) 近日,青海省检察院融媒体中心建成启用。揭牌仪式中,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查庆九表示,要以融媒体中心启用为契机,更加广泛深入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要深入把握检察工作规律和媒体融合时代背景下的新闻传播规律,创新宣传形式、打造宣传品牌;要严格执行党的宣传方针政策和工作纪律、检察工作纪律。据悉,该中心具有全景直播、虚拟直播、直播控制、大数据分析等功能,集采集、制作、发布于一体,可开展视频录制、网络直播、涉检舆情动态数据分析等工作,并为青海省各级检察院新闻宣传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天津市检察机关】 开展检察公益诉讼理论研讨

本报讯(记者陶强) 日前,由天津市检察院主办、天津市检察院第三分院承办的京津冀沪渝检察公益诉讼理论研讨暨联合培训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举办。此次研讨以“生态环境公益诉讼理论创新与实践发展”为主题,分设生态环境公益诉讼的制度探索、实践创新和理论展望3个单元。参会专家学者作主旨发言,5省市6名检察机关撰文作者发言交流。与会代表表示,将贯彻落实最高检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指示要求,积极推进检察机关生态环境公益诉讼理论与实践创新,推动公益诉讼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长治市潞州区检察院】 召开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执行情况调研座谈会

本报讯(记者吴杨泽 王鹏翔) 近日,长治市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执行情况调研座谈会在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检察院召开。长治市和潞州区两级检察院、法院、公安局、司法局,以及律师事务等相关负责人等20余人参加会议。参会人员逐一汇报了本单位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工作开展情况,并围绕精准量刑、值班律师作用的发挥、社会矛盾化解等方面进行了交流探讨。会议强调,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不断提高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工作质效;要进一步凝聚共识,建立健全相关部门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形成有效合力;要统一证据标准,明确从宽幅度,做到宽严相济、罚当其罪。



近日,浙江省温州市检察院检察官在该市人大代表联络站法治体验馆直播普法“法”,浙江网友梳理解答民营企业相关法律问题。直播共吸引12.5万余人观看,获赞20万次,留言5000余条,取得了良好的法治宣传效果。

本报通讯员陶晨摄



近日,江苏省启东市检察院检察官来到该市学华小学,为学生们讲授“小小网络安全官 大家一起来闯关”主题法治课。检察官以游戏闯关的形式,为学生们普及网络安全知识,以鲜活的案例展示网络诈骗的常见情形,教育学生们提高警惕,远离违法犯罪。

本报通讯员施天珠 杨海柳摄



近日,江西省安福县检察院邀请县人大代表共90余人走进该院,参观该院检察文化建设的成果,“零距离”感受检察工作。

本报通讯员刘怡正摄

特色农副产品 保护知识送上门

近日,甘肃省华亭市检察院组织检察干警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该院干警向中药材加工企业负责人、药农宣传“华亭大黄”等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等内容。今年以来,该院贯彻落实“检察护企”专项行动要求,创新性开展地方特色农副产品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建立检察官联系企业制度,定期走访,留住地方特色农副产品的“乡味”。

本报记者南茂林 通讯员 王花蕾摄

视窗

在八桂大地书写守边护边兴边检察答卷

(上接第一版)

国庆节期间,记者收到了岑青发来的一条信息,内容是曾与他互派轮训期间一起工作的检察院的同志,假期要连续在岗值守。他告诉记者,对涉边检警人员而言,这是“日常”。

逐“绿”前行,以殷殷之心护边

状若弓形翡翠,岛周植被茂密,位于我国南海北部湾,每每提起广西北海,总绕不过一座美丽的岛屿——涠洲岛。涠洲岛海域,是目前我国近海已知最大鲸类唯一的稳定栖息地和捕食场所。

为何国家一级保护动物布氏鲸独爱南海北部湾?涠洲岛沿岸浅海各类生物资源丰富。其中,珊瑚礁总覆盖率为17.5%至19.5%,承载着维持海底生物多样性功能。“广西南海珊瑚礁重点实验室副主任黄雯告诉记者。

今年以来,北海市海城区检察院办理了两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犯罪嫌疑人雇用多名工人在涠洲岛附近海域,使用“底拖网”进行电捕作业,导致珊瑚礁被严重破坏,被告人承担相应刑事责任后,还要承担生态修复责任,但如何认定生态修复金额成了难题。“认定生态修复金的一个重要依据是渔获物的价值。我们建议,对现场扣押的渔

获物于当日拿到当地市场拍卖,以拍卖成交价格作为参考,来认定生态修复金数额。”海城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张晓娜介绍,为了把生态修复金用在“刀刃”上,该院委托广西大学海洋学院进行珊瑚培育。

走进涠洲岛珊瑚礁保护与修复科研科普示范基地,记者看到一株株珊瑚色泽明亮,长势良好。大屏幕上,正播放着身着潜水服的工作人员将珊瑚苗移植至海底的视频。记者采访获悉,广西检察机关坚持一体履职、综合履职,开展了“守护海洋”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办理了一批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案,全力守护北部湾优质生态。

土生土长的涠洲岛渔民赖铭翁,曾多次见到布氏鲸。他说,“近年来,我见到布氏鲸的次数比以往更多了。”据统计,在涠洲岛海域,可识别的布氏鲸群体数量已由2016年的10头左右上升至如今的60头左右。

如果说珊瑚礁是“海洋中的热带雨林”,那么红树林则是“海岸卫士”。从北海市向东驱车约2小时,记者来到广西山口红树林生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英罗管理处。“这里分布着我国大陆海岸面积最大的一片红海榄纯林和木榄纯林。”该站副站长庞继山告诉记者。

跟随庞继山的脚步,记者走进该自然

保护区公益诉讼检察实践基地。记者了解到合浦县检察院推进多方参与、共治共享的公益司法保护举措,组建“益心为公”志愿者团队,推动9个沿海乡镇设立红树林保护站,拓宽涉红树林案件线索来源,邀请14名红树林保护专家成为志愿者……

北海铁山港产业园根根红树林生态监测中心副主任黄敏就是其中一名志愿者。他曾多次为合浦县检察院提供办案线索,就红树林的专业问题答疑解惑,又说服两位同事也成为志愿者。

“一定要尊重科学、落实责任,把红树林保护好。”习近平总书记对红树林保护的殷殷嘱托,是检察人员及黄敏等志愿者的行动指南。

风动帆起,以激昂之心兴边

广西沿海地区拥有的厚重历史、独特文化,与自然风光相伴相生,独具韵味。如何以历史厚重带动文化兴边,在新时代演绎新的传奇?循着历史的足迹,记者探访了合浦汉代文化博物馆。

细看馆内展陈的绿色波斯陶壶,上面有修补的痕迹。“这是我国目前唯一一件东汉时期的波斯陶壶,是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见证。”随着讲解员的讲解,记者

法)规定,认定涉案工程在300平方米以下,故陈某某等人没有相应资质亦不影响其承包工程。我们认为原审适用法律错误,根据《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规定和相关事实证据,足以认定某建筑集团存在转包的事实,老陈和陈某均在转包、违法分包的事实。”北京市检察院第一分院检察官王潇潇告诉记者,建筑法禁止总承包单位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禁止分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工程再分包。

2023年6月,延庆区检察院提请北京市检察院第一分院抗诉。

“建设工程的转包、违法分包属于违法行为,案涉工程经多次转包、违法分包后,各承包主体对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的力度层层衰减、不断弱化。”王潇潇说,他们检索了大量类案,咨询了相关专家,在研究领悟法律条文内涵和法治精神后,认为理应对转包、违法分包行为予以惩戒,认定相关主体承担相应责任。

那么,谁该承担连带责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规定,雇员在从事雇佣活动中因安全生产事故遭受人身损害,发包人、分包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接受发包或

者分包业务的雇主没有相应资质或者安全生产条件的,应当与雇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故检察机关认定,某建筑集团、老陈、陈某应当与雇主王某在责任比例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今年4月,严某甲收到了改判文书,法院再采纳了北京市检察院第一分院的抗诉意见,改判某建筑集团、老陈、陈某、王某与严某乙承担连带责任。改判后,赔偿金很快执行到位。

“我的赔偿终于有了着落,这才是真正的公平正义!”日前,严某甲告诉延庆区检察院检察官,自己的治疗也跟上来了。

(上接第一版)除某建筑集团外,其他人均不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据了解,整体工程涵盖多项内容,粉刷只是众多项目之一,而其他项目也均被层层转包、分包。

赔偿款到位,治疗也跟上了

工作任务包出去,用工责任就能甩出去吗?工程建设领域普遍存在的违法分包、层层转包等问题,使得劳动关系变得复杂,给甄别责任主体、明确法律关系造成困难。

“原审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